

证券代码：837774

证券简称：珠江文体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我司拟与枣庄金声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枣庄文体中心项目公司（名称以工商核定为准），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枣庄项目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其中，珠江文体出资 700 万元人民币，占股比 70%；枣庄金声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300 万元人民币，占股比 30%。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成立枣庄项目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中对董事会的对外投资授权额度，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枣庄金声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枣庄市黄山路东侧市公安局北侧(市财政大厦 817 室)

注册地址：枣庄市黄山路东侧市公安局北侧(市财政大厦 817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赵峰

实际控制人：枣庄市行政事业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主营业务：演出及影视剧的投资；广告制作与发布；场地租赁、房屋租赁、广告位租赁(以上均不含融资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文化旅游景区的配套开发、文化旅游

产品研发;文体活动的策划、组织、交流、宣传与推广以及相关文体产业基础设施建设与经营(以上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或批准审定的范围经营)。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枣庄文体中心运营管理公司(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注册地：山东

经营范围：承办体育比赛,文化演出和会议展览服务,体育活动的组织策划,体育信息咨询,体育训练指导,体育健身,体育场所出租与管理;广告发布;停车场管理;体育用品销售(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单位：元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	7,000,000	货币	7,000,000	70%

公司				
枣庄金声文化 产业发展有限 公司	3,000,000	货币	3,000,000	3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珠江文体及金声公司在枣庄文体中心项目所在地成立注册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运营管理公司。珠江文体以货币资金 700 万元人民币注入，在运营管理公司中占 70%的股权；金声公司以货币资金 300 万元人民币注入，在运营管理公司中占 30%的股权。成立的运营管理公司依法享有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枣庄文体中心独立运营管理权。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业务发展规划，通过子公司的运作完善公司业务结构。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作出的慎重决策，符合公司业务方向和长远发展规划，对公司业务有积极的影响，不存在现有或潜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二届第三次会议
决议

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2 日